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5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5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7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8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9
十二、其他说明.....	2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9
（二）其他.....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市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 2、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 3、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全市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加强对宏观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趋势的跟踪监测和分析。
- 4、监测、分析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和建议。
- 5、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研究提出优化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政策建议，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 6、研究起草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指导和协调全市招标投标工作。
- 7、负责对涉刑事案件、纪检监察、涉税司法和行政机关办理的案件和刑事诉讼、复议及处罚案件等工作中涉及的价格不明或有争议的有形财产、无形资产进行价格确认。承担价格鉴定、评估的管理和监督工作。
- 8、承担规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市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市人民政府出资的建设项目和重大建设项目。按省及市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类重大投资项目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 9、推进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组织拟订并协调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以及需要市综合平衡的工业专项规划、重大生产力布局 and 重大产业基地，按规定权限审核工业重大建设项目和大型企业集团发展规划，统筹城乡发展，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

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10、承担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

11、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财政政策和土地政策。执行国家价格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地方性价格法规、规章和规划草案，设计和论证价格改革方案。协调信用体系建设。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产业、价格和投融资政策的执行效果。负责全市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12、提出全市县域经济协调发展的规划，推进地区经济合作。组织实施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及享受国家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西部地区开发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县域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推动全市资源型城市转型和可持续发展。编制实施以工代赈计划。

13、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卫生、文化、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4、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市节能减排综合协调工作，具体负责第一产业、第三产业（不含房地产业）节能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15、研究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投资项目管理等。统筹能源规划与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提出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组织制定能源发展综合规划、政策、审核能源专项规划。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能源类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组织能源类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有关工作。分析能源发展动态和趋势，协调综合性重大问题。

16、建立市场价格监测体系，完善价格信息网络。监测、预测价格总水平变动。提出价格总水平控制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建立和完善价格管理制度。完善信息发布制度。

17、执行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和服务项目价格，制定和调整市管重要商品、服务项目相关价格和收费标准。负责价格调节基金的征收、管理、使用工作。组织清理整顿乱收费工作。组织制定经济适用住房、廉租住房等享受政府优惠政策住房价格政策、作价办法及相关价格。组织重要商品价格和服务价格政府定价听证会。负责涉

外商品价格管理工作。参与拟订粮食、经济作物、农业生产资料等政府补贴标准。组织对主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项目价格的成本调查及定价成本监审工作。

18、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起草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有关政策并监督执行。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9、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研究提出全市粮食（含食用油）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进出口计划和收储、动用市级储备粮的建议。研究提出粮食购销政策和最低收购价原则的建议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负责全市粮食流通统计工作，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承担全市军粮供应的相关工作。承担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20、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市地方粮食流通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开展粮食收获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

21、管理市级粮食、棉花、食糖储备。负责市级储备粮棉行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市级储备粮棉糖的规模、总体布局和收购、销售、进出口总量计划及动用建议。提出县级储备粮规模建议。贯彻落实国家制定的粮棉糖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拟订市地方粮棉糖储备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22、负责市级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管理，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研究提出市级重要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全市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市级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贯彻落实国家制定的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拟订市地方物资储备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监测重要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市级物资储备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

23、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根据全市储备总体发展规划。拟订全市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规划和全市粮食市场体系、粮食现代物流体系、粮食质量监测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粮食现代物流体系和粮食质量监测体系国家和市投资项目。

24、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制定粮食流通、粮食库存监督检查制度，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25、执行国家、省战略物资储备规划，组织实施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职责。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国家粮食、棉花、食糖等储备，负责全市应急物资相关的储运设施建设项目管理。

26、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主要包括委机关预算、委属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纳入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单位包括：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

大同市信用信息中心

大同市成本调查监审局

大同市项目推进中心

大同市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所筹备处

大同市通航产业发展与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64.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6.24	4,526.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8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44	584.4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80.00	48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5.93	265.9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44.82	本年支出合计	5,944.82	5,944.82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944.82	支出总计	5,944.82	5,944.82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944.82	5,464.82	4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6.24	4,526.2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26.24	4,526.24					
2010401	行政运行	1,321.47	1,321.47					
2010408	物价管理	129.44	129.4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075.33	3,075.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44	584.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4.44	58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74	339.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7	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44	238.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20	88.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12	69.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8	1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00		4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0		48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93	26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93	26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06	242.06					
2210202	提租补贴	23.87	23.87					

预算公开表3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944.82	2,729.22	3,215.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6.24	1,790.65	2,735.6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26.24	1,790.65	2,735.60
2010401	行政运行	1,321.47	1,321.47	
2010408	物价管理	129.44	106.13	23.3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075.33	363.04	2,712.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44	584.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4.44	58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74	339.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7	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44	238.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20	88.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12	69.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8	1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00		4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0		48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93	26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93	26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06	242.06	
2210202	提租补贴	23.87	23.87	

预算公开表4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64.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6.24	4,526.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8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44	584.4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80.00		48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5.93	265.9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44.82	本年支出合计	5,944.82	5,464.82	48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944.82	支出总计	5,944.82	5,464.82	480.00	

预算公开表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64.82	2,729.22	2,735.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6.24	1,790.65	2,735.6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26.24	1,790.65	2,735.60
2010401	行政运行	1,321.47	1,321.47	
2010408	物价管理	129.44	106.13	23.3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075.33	363.04	2,712.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44	584.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4.44	58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74	339.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7	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44	238.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20	88.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12	69.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8	1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93	26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93	26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06	242.06	
2210202	提租补贴	23.87	23.87	

预算公开表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29.22	2,496.84	232.38
工资福利支出		2,159.66	2,159.6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0.13	620.1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68.44	168.4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9.42	389.4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6.47	26.4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1.71	231.7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8.92	148.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6.79	186.7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1.65	51.6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9.12	69.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08	19.0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3	2.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55	3.5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95.76	195.7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6.29	46.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38		232.3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50		5.5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4.5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手续费	办公经费	0.07		0.07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10		1.1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1.40
专用材料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0.10		0.1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0.02		10.0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2.76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5.06		35.06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		9.6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05.15		105.1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1		30.8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2.0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17	337.17	
离休费	离退休费	221.88	221.8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14.09	114.09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0	1.20	

预算公开表7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0.00
103	非税收入	48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48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0.00

预算公开表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0.00		4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00		4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0		48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0		480.00

部门公开
表9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
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
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0	3.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合计	3.50	3.50		

预算公开表11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部门合计	211.80	211.80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98.68	198.68		
大同市成本调查监审局	13.12	13.12		

预算公开表12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J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15.10	15.10				
QT所属企业离休干部各类补贴	26.11	26.11				
Z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35.00	35.00				
J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工作经费	4.00	4.00				
J企业离休干部活动费	0.48	0.48				
J水费	0.81	0.81				
J电费	6.79	6.79				
J物业费	7.54	7.54				
QT其他供养人员经费	35.88	35.88				
J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经费	57.00	57.00				
J发展与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118.09	118.09				
Z发展与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Z高质量发展工作费	50.00	50.00				
大同市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课题研究服务经费	480.00		480.00			
J日元贷款还本付息	1.00	1.00				
J残疾人保障金	1.22	1.22				
J物业费	1.51	1.51				
J水费	0.16	0.16				
J电费	1.36	1.36				
Z平台及网站运维费	38.50	38.50				
J监测认定经费	15.74	15.74				
J监测认定经费(采购)	2.00	2.0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78	0.78				
J购买第三方成本调查监审服务	11.62	11.62				
Z成本调查监审经费	9.90	9.90				
J水费	0.05	0.05				
J电费	0.45	0.45				
J物业费	0.50	0.50				
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22.94	22.94				
J水费	0.06	0.06				
J电费	0.50	0.50				
J物业	0.50	0.50				
行政事业单位租赁费、运行费、维修费(盘活存量资产)	2,000.00	2,000.00				
J基本运行经费	35.20	35.20				
J基本运行经费	14.80	14.80				
J基本运行经费	50.00	50.00				
X区域基本运行费	60.00	60.00				
J水费	0.05	0.05				
J物业费	0.50	0.50				
J电费	0.45	0.45				
J业务费	8.99	8.99				

预算公开表13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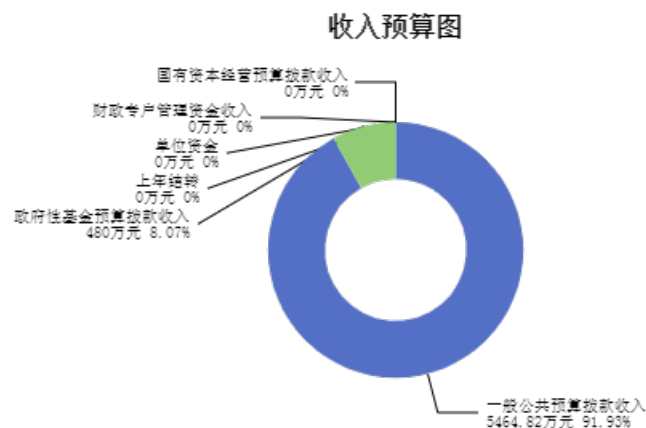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5,944.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944.82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712.43万元，增加83.91%，主要原因是由于预算结构调整所致。；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5,944.8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944.82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712.43万元，增加83.91%，主要原因是由于预算结构调整所致。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5,944.8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64.82万元，占91.9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80.00万元，占8.0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5,944.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29.22万元，占45.91%；项目支出3,215.6万元，占54.0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944.82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64.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8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944.8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26.2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4.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8.2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8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5.9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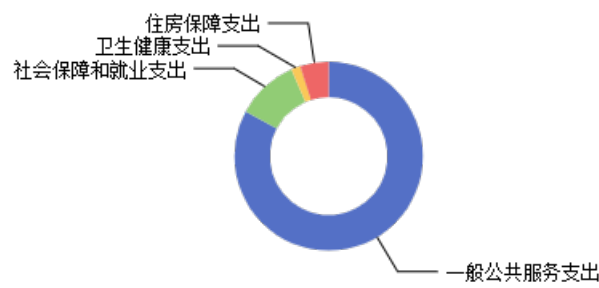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464.82万元,比上年增加2232.43万元 , 增加69.06%。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464.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4,526.24万元，占82.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4.44万元，占10.69%；卫生健康支出88.20万元，占1.61%；住房保障支出265.93万元，占4.87%。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29.22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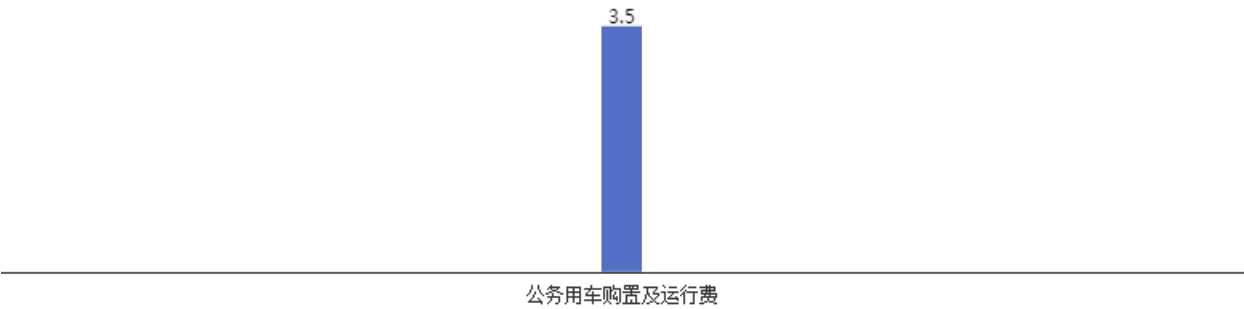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2,496.84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232.38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差旅费、手续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人员职级晋升，导致工会经费及福利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40.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20.07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4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215.60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无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高质量发展工作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2-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各高质量发展相关课题研究费用及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项目设立是根据财政局文件要求, 及参照往年设立和保障单位职能。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改委负责规划并提出全市重大发展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 组织拟定并推动实施发展规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提供高质量发展服务工作,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 统筹安排资金支出。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 统筹安排资金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高质量发展工作开展	保障	数量指标	保障高质量发展工作开展	保障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高质量发展工作经费	≤50万元	成本指标	高质量发展工作经费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存霄	经办人:	韩泽文	联系电话:	7668823	填报日期:	20230113094337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J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2-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当年粮改、粮食稽查、粮食质检、小杂粮批发市场等各项粮食专项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和考核办要求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粮食市场安全，加强粮食市场监管执法，完善粮食市场体系建设，发挥大同市及周边地区小杂粮优势，支持大同小杂粮批发市场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同市发改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粮食专项工作正常进行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粮食专项工作正常进行。			确保粮食专项工作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符合规范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符合规范
		时效指标	粮食专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粮食专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粮食与物资储备专项业务	≤57万元	成本指标	粮食与物资储备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5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与物资储备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与物资储备安全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存青	经办人:	韩译文	联系电话:	7668823	填报日期:	20230112120427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J发展与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2-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42,700	年度资金总额:	1,180,9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542,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80,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委主要职能包括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规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推进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发展开放各项工作经费。用于日常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业务活动方面的经常性开支等。			
立项依据	项目设立是根据财政局文件要求，及参照往年设立和保障单位职能。			
项目设立必要性	部门配套发展与改革用经费，保障部门日常工作的开展，保障单位行使管理职能的发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同市发改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统筹安排资金支出。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统筹安排资金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各项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各项日常工作任务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日常工作任务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完成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完成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发展与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118.09万元	成本指标	发展与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118.0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改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改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存育	经办人:	韩译文	联系电话:	7668323	填报日期:	20230112122035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大同市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课题研究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2-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大同市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课题包研究服务进行统一采购 共包含6个课题				
立项依据			市委、市政府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市积极融入京津冀探索道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年初完成采购，年中完成课题报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所有课题研究，并形成报告。				2023年完成所有课题研究，并形成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数量	6个	数量指标	课题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	通过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	通过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课	完成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课题报告	完成
		成本指标	采购中标金额	≤480万元	成本指标	采购中标金额	≤48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市积极融入京津冀	提高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市积极融入京津冀探索路径	提高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存育	经办人:	韩泽文	联系电话:	7668823	填报日期:	2023011908180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全部门经编办核定是1辆公务用车。

2、房屋情况：

我单位无权属登记房屋。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单位除车辆、房屋情况外，其他国有资产包括：办公家具、电子产品等。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我单位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